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「107學年度高中部原住民藝能班免試入學第二次招生簡章」
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8/5/12 7:48:31

一、依據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107年5月2日新北金高教字第10771238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可於金山高級中學校網首頁(<http://www.cshs.ntpc.edu.tw>)查詢。

三、簡章重要事項摘錄如下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5月8日(星期二)止。

(二)報名作業：

1、由學生所就讀國中學校代為集體報名。

2、各國中校內報名結束並彙整資料後，請於107年5月8日(星期二)前，將報名資料正本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(以郵戳為憑)。若為報名截止日當日送件，為達審查時效性，郵寄報名資料前請先傳真至(02)24988161，並來電(02)24982028分機250確認。

(三)報名費：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100元，以郵政匯票或現金隨報名文件寄送。

1、報名學生為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繳報名費。

(1)低收入戶子女：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
(2)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：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「失業(再)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」或「再認定收執聯」及戶口名簿影本(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函轉請日期為準)。

(3)報名學生為中低收入戶子女者，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40元整，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
(四)報名應備表件：

1、報名表(詳見簡章附件一)。

2、多元入學表現資料表(詳見簡章附件二)。

3、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戶籍謄本(須附有登記報名學生本人為原住民族籍)。

4、多元學習表現證明文件：原就讀國中核章之「學生服務時數資料」、「學生個人獎懲明細表」、「學生個人出席紀錄」、「才藝競賽表現之獎狀證明」(無則免附)、「原住民族語認證證明表」(無則免附)。

(五)報名學生資料經審查後，若有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者，金山高級中學得逕以不錄取處理。

(六)錄取公告：107年5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前於金山高級中學網頁及門口公告錄取及備取名單。

(七)錄取結果複查：107年5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3時。

(八)錄取報到：107年5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起至下午3時前，持原學校學生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辦理報到。

(九)錄取報到學生之畢業證書，請原畢業國中以掛號函件逕寄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。

四、其他事項請洽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，電話：(02)24982028分機250，試務組李組長，或詳壇眾飽C